

宁夏回族自治区

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文件

宁经信电力发〔2018〕285号

自治区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关于 10KV 电力用户申报电力市场准入资格的通知

各市工信局、宁东经发局：

为贯彻落实国家发展改革委、国家能源局《关于积极推进电力市场化交易 进一步完善交易机制的通知》(发改运行〔2018〕1027号)要求，根据宁夏实际，有序放开电力直接交易用户电压等级及用电量限制，扩大用户规模，现组织开展10KV电力用户准入申报工作，相关要求通知如下：

一、准入条件

参与直接交易的用户，应具有法人资格、财务独立核算、信

用良好、能够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经济实体，内部核算的用户。

1.年用电量 120 万千瓦时及以上，电压等级为 10KV 的工业用户。

2.符合《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》(2011 年本，2013 年修正)等产业政策和节能环保要求的企业；

3.未被国家或自治区列入产业淘汰类的企业；

4.环保排放达标，能耗不高于自治区限定标准；

5.无长期拖欠电费，无恶意违反交易规则等不良信用记录；

6.开展电力需求侧管理工作，安装在线监测系统并运行良好；

二、申报要求

各市工信局、宁东管委会经济发展局要结合本地区工业调整相关政策，依据准入标准，认真审核，严格把关，并征求同级环保、节能监察等相关部门意见后将初审合格用电企业名单于 9 月 10 日前上报至自治区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。

附件：2018 年 10KV 电力直接交易企业准入申请表

宁夏回族自治区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

2018 年 9 月 4 日

(此件公开发布)

附件

2018 年 10KV 电力直接交易用电企业准入申请表

序号	企业名称	产品	规模	电压等级 (KV)	产业类别	环保排放是否达标	能耗是否高于自治区限定标准(能耗值)	是否开展电力需求侧管理工作，安装在线监测系统并运行良好	是否长期拖欠电费，无恶意违反交易规则等不良信用记录	上年度网购电量(万千瓦时)
1	****	电石	22500	10	单台炉容量大于 12500 千伏安不属于淘汰类，属于限制类。	是	否（综合能耗 1058 千克标准煤/吨<1060、电炉电耗 3080<3100 千瓦时/吨）	是（监测点 38 个）	无	

备注:1.产业类别对照《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》（2011 年本）（2013 年修正）版核对后填写。2. 提供环保等相关部门的证明材料，各市工信局审核把关并留存。

宁夏回族自治区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办公室

2018 年 9 月 4 日印发

